

## 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110學年度第16屆

### 「中山區榮星公園社區之美寫生比賽暨歡【螢】回家五常傳愛」活動實施計畫

經110年11月5日校內籌備暨工作協調會議決議通過

#### 一、活動宗旨：

為了發展本市中山區社區環境關懷與居民對社區文化之自我認同，藉以促進學校與社區之間友善互動的良性循環關係，提升學生成就多元化和績效卓越化的教育目標，特舉辦第16屆「榮星公園社區之美寫生比賽暨歡螢回家五常傳愛」活動，期待與居民營造美好之學習與觀摩情境，讓社區民眾認同活動之價值並熱烈參與，從而激發大家關愛社區文化、欣賞社區生態景觀，陶冶社區美感意識，進而創造優質與和諧的社區文化。

#### 二、活動目標：

- (一) 發展民眾及青少年美的感受能力，提供藝術創造及發表機會，藉以肯定其多元能力並營造社區及校園的藝術人文氣息，從中培養社區民眾的文化內涵。
- (二) 運用社區資源促進學校校務經營發展，形塑學校與社區之有效聯結。
- (三) 發展本校「人文素養·生活智能」之本位課程，教導學生從事學習與探索活動，涵養學生優雅氣質，增進其自信心與參與關懷社區的藝文活動，促進學校與社區之間的關懷、互動的良性循環。

#### 三、指導單位：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工程管理處圓山公園管理所。

#### 四、主辦單位：

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

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家長會

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美術班家長後援會

#### 五、協辦單位：

臺北市立五常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五常國民小學家長會、下埤里辦公室、行仁里辦公室、行政里辦公室、行孝里辦公室、民福里辦公室、江寧里辦公室(陸續修正中)。

#### 六、贊助單位：

國際獅子會300A3區友聯獅子會、國際扶輪3521地區長安扶輪社、國際扶輪3523地區瑞光扶輪社、正暉股份有限公司、信義房屋、陳威廷校友、財團法人金星建設文化藝術基金會(按首字筆畫排序，陸續修正中)。

#### 七、活動時間：

110年12月4日(六)上午09:00至12:00。

#### 八、活動地點：

臺北市中山區榮星公園內。靠近龍江路涼亭側(※若遇雨天照常舉行，比賽地點移至五常國中校內舉行。)

#### 九、參加對象：

對於藝術創作、戶外寫生有興趣的社區居民、青少年學生(含國中、小)及幼兒，歡迎闔家熱情參與。

#### 十、活動內容：

- (一) 長安扶輪社清淨榮星:感謝長安扶輪社率領五常學生進行清潔榮星且生態保育之

「清淨榮星」。

(二) 展演活動(勁歌熱舞)。

(三) 美術班後援會。

(四) 社區高職技職推廣。

(五) 寫生比賽。

十一、 寫生比賽報名時間及地點：

11月8日(一)起至11月26日(五)，

原則上採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為：<https://forms.gle/V6f9mRMcQQVY6sR1A>。

其餘報名方式如：

(1)傳真報名表至本校輔導室(傳真電話：2503-7164)

(2)電郵報名表至398@wcjhs.tp.edu.tw

(3)接受電話報名，報名電話：25014320#117 林子涵小姐

(4)於比賽當天上午直接到現場報名。

十二、 寫生比賽服務站：

位於榮星公園靠近龍江路旁之涼亭內。比賽當天請參賽者依報名組別完成報到手續、領取比賽用紙及比賽後繳件。(雨天備案:活動場地移至五常國中校園內舉辦。校址：

10476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430巷1號)

十三、 寫生比賽組別：依不同年級和組別分別評審之。

【1】 幼兒園/國小1-2年級

【2】 國小3-4年級組

【3】 國小5-6年級組

【4】 國中組普通班

【5】 國中組美術班

【6】 家長組(現場報名，不列入評選)

十四、 寫生比賽作品格式：題目、媒材不拘之平面作品。比賽用紙現場提供，畫具、顏料請參賽者自行準備。

十五、 獎勵：

(一) 1-5組分別錄取：

特優2名:頒發獎金1000元、獎狀乙紙及獎品乙份。

優選3名:頒發獎狀乙紙及獎品乙份。

佳作5名:頒發獎狀乙紙。

(二) 各組優勝作品於本校校慶展示，以彰顯本活動主題的教育意涵和激勵作用，且校慶當日頒發各組特優與優選得獎人之獎金、獎狀與獎品(出席者應符合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14日之條件，未接種者，應提供3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)；無法出席者則另外通知領獎。

十六、 評審：

聘請美術專業教師擔任。成績揭曉後，將公佈於本校網站，供民眾上網查詢。

十七、 經費：

由本校家長會贊助及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八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為落實新冠肺炎之防疫工作，以確保展覽現場相關人員之安全健康，主辦單位將依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相關防疫規定作滾動式調整並公告。
- (二) 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為同意本活動辦法的各項內容及規定，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屬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對於參賽作品依著作權法得行使公開發表、公開展示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口述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演出、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出租、散布、發行、改作成衍生著作或編輯成編輯著作等一切著作財產權之使用權利，主辦單位均不另致酬。
- (三) 本活動參賽規則如有異動，依主辦單位網站最新消息公佈為準。主辦單位保有所有相關活動最終解釋權及活動更改之權利。
- (四) 畫作領回時間:111年1月3日(星期一)至1月10日(星期一)上午9:00-下午4:00(中午12:00-13:00為休息時間)自行至本校輔導室領回，不另行通知，逾期概由主辦單位統一處理。
- (五) 本活動聯絡窗口：本校輔導室(02)2501-4320\*117 林子涵小姐。

十九、 本計畫經籌備會討論後陳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第16屆中山區「榮星公園社區之美寫生比賽暨

歡

## 螢回家五常傳愛宣導活動」報名表

\*請於11/26(五)前完成報名\*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報名組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園/國小1-2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3-4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5-6年級組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普通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美術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長組(現場報名，不列入評選)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 第1位參賽者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第1位參賽者身分證字號 |         |
| 第1位參賽者聯絡電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第1位參賽者電子信箱  | (若無則免填) |
| 第1位參賽者住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 第1位參賽者就讀學校及年級班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若為○○國小6年甲班1號，請填寫○○國小6甲01；○○國中7年1班1號，請填寫○○國中70101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 若同一戶有第2位報名，請繼續填寫下面資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 第2位參賽者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第2位參賽者身分證字號 |         |
| 第2位參賽者聯絡電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第2位參賽者電子信箱  | (若無則免填) |
| 第2位參賽者住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 第2位參賽者就讀學校及年級班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若為○○國小6年甲班1號，請填寫○○國小6甲01；○○國中7年1班1號，請填寫○○國中70101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 參賽者監護人資料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 參賽者監護人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參賽者監護人身分證字號 |         |
| 參賽者監護人聯絡電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參賽者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參賽者監護人電子信箱  |         |
| 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為同意本活動辦法的各項內容及規定，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屬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對於參賽作品依著作權法得行使公開發表、公開展示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口述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演出、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出租、散布、發行、改作成衍生著作或編輯成編輯著作等一切著作財產權之使用權利，主辦單位均不另致酬。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